CMJS-NT-202505913

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

合同

甲方：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甲方：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1、购销内容（详细参数见附件）： 单位：元

货物名称	货物标准	生产厂家/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核心业务系统超融合集群服务器	详见招标要求	新华三	1	台	152840	152840
万兆光模块	详见招标要求	华为	4	个	180	720
超融合硬盘扩容	详见招标要求	新华三	14	块	5900	82600
集成维保服务	详见招标要求	定制	1	项	61840	61840
总金额(人民币)：298000						

上述费用包含：安装调试费、施工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税费。软件维保 3 年。

2、价格与支付：

2.1 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捌仟元整，包括所有运输、运杂、保险、税金、安装、调试、售后服务费用。

2.2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90%，余款三年后支付。

2.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名　称：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云锦路支行

账　号：479361758530

3、交付地点时间：

3.1 合同签定后，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生产，并在*个工作日内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

3.2 非因甲方原因或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本条所约定的交付日期不得顺延。

3.3 乙方应在启运产品前提前通知甲方产品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时间，并获得甲方对交货时间的认可。

3.4 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乙方提供有关产品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功能说明、质量保证、银联认证资质证明文件、国家密码管理认证资质证书等。如乙方提供的资料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或不能满足产品正常使用的需求，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交付。因上述原因导致产品交付超过本条约定的交付日期的，视为乙方迟延交付。

4、质量验收标准：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4.1 乙方提的供接口必须符合甲方的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4.2 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产品系经过严格测试、成熟稳定、无病毒及重大缺陷的软件产品。由于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重大缺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3 乙方声明并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及相关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所有权、知识产权、使用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

若因乙方交付的产品及相关服务侵犯第三方的所有权、知识产权、使用权等合法权益而引起或者乙方及其人员因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而引起第三方对甲方的任何交涉、要求、索赔或诉讼，乙方承诺和保证为甲方抗辩，采取一切措施使甲方不牵涉到任何有关的纠纷当中，保护甲方利益不受损害。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一切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应对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代理费、诉讼费、赔偿费、为处理纠纷所付出的合理支出及其它相关合理费用）进行赔偿。

4.4 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为非自身生产或开发的产品，乙方应保证提供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已获得产品原厂商的合法有效的许可或授权，且本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均为原厂商生产或开发的全新合格产品。

4.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通过任何形式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者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4.6 乙方与医院 HIS 对接的加密算法以及相关代码甲方有权知晓。

4.7 甲方对本合同项下采购的软件拥有所有权和使用权。

5、安装：

5.1 销售合同一经签署，乙方将通知甲方做好安装的必要准备。

5.2 乙方在完成安装调试后向甲方发出书面的《验收单》，经确认签字后视为设备保修期的开始。

5.4 乙方应在产品交付之日起 5 日内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金额外的安装调试费。

6、售后服务

6.1 硬件免费保修三年。

6.2 项目验收完成后进入质保期，质保期内提供同版本软件免费客户化修改与免费升级服务，并为用户后续的医院信息化建设提供长期的技术支持。

6.3 供应商在接到系统故障通知后，供应商必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对于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严重故障(包括由系统软硬件等原因引起的)，供应商的相关技术人员必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8 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并工作直至故障修妥完全恢复正常工作为止，一般要求保证系统在 24 小时之内修复

6.4 保修期内，乙方承诺对甲方人员提供免费的与产品有关的现场技术培训。培训材料、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培训计划、培训教师由乙方制作，但需事先经过甲方的审定认可。

7、双方责任

甲方：

1.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无正当理由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

2. 乙方全部履行合同，甲方按照付款进度在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并审定无误按期付款，如有违约，甲方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一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乙方：

1．除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不能按期交货，或因运输及安装中设备缺损需要更换而影响实际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或延期交付使用的违约金，如有违约，乙方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四支付延期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2．延期交货时间超过 15 天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8、合同构成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应一并阅读和理解：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采购文件及附件；4、投标文件及附件；5、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9、特别条款

1．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系指本文件。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一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签定地：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

甲方：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5 年 1 月 1 日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5 年　月　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